

华歌尔集团人权方针

《华歌尔集团人权方针》(以下称为本方针)，根据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制定，是在整个集团内推进尊重人权举措、履行尊重人权责任义务的指针。

(1) 基本思想

成立以来，华歌尔集团(以下称为华歌尔)一直秉承经营理念“相互信赖的经营”与“尊重他人的经营”，通过提供产品与服务，贡献于每位顾客每一天的健康与充实，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社会。

华歌尔认识到自身成立的所有经营活动都必须以尊重人权为前提，理解并支持以下国际原则、标准，以及人权方面起码应遵守的原则、标准。

- 《联合国工商企业与人权指导原则》
- 《OECD 跨国企业行动指针》
- 《联合国全球契约十项原则》
- 《ILO 核心劳工标准》

(2) 适用范围

本方针适用于华歌尔的所有董事与员工。同时，期待本公司的产品和服务所关联的所有商业合作伙伴能够理解与支持本方针。

(3) 尊重人权责任义务的履行

华歌尔理解自身的经营活动可能直接或间接地对人权产生影响。为了履行尊重人权的责任，华歌尔保证在侵害他人人权、发现自身的经营活动对人权产生负面影响时，定会采取恰当的措施予以改正。

- 适用法律法规等的遵守

华歌尔遵守自身开展经营业务所在的每一个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国际公认的人权原则与各国法律法规相悖时，华歌尔会寻求最大限度地尊重国际人权原则的方法。

- 人权尽责

华歌尔会建立人权尽责机制，识别并设法预防与降低华歌尔给社会造成的人权方面的负面影响。

- 对话、协商

在实施本方针的过程中，华歌尔会根据需要采用外部专家的知识。而且，会认真地与关联的利益相关方进行对话与协商。

- 教育(培训)

为了将本方针融入自身的全部经营活动并有效地实施本方针，华歌尔会以集团的所有董事与员工为对象，大范围地普及人权意识。

· 纠正、补救

为有效掌握自身的经营活动对人权产生的负面影响，华歌尔将建立具有时效性的通知应对体制。另外，发现对人权带来了负面影响，或加剧了对人权的负面影响时，华歌尔会通过适当的程序加以补救。

· 汇报、信息公开

华歌尔会通过网站或其他方式公开尊重人权方面举措的进展情况及其结果。

本方针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编制：2022年4月1日

株式会社华歌尔控股
代表董事 总经理兼执行董事
矢島昌明

矢島昌明